

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转让异常波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股票转让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近期本公司股票转让的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涨幅限制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该情形属于股票转让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1、经自查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，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，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2、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3、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。

三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份转让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必要的风险提示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大公报》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